

证券代码：832393

证券简称：舒茨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默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013,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5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无其他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参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013,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日常经营的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估，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预计 2022 年度本公司对关联方合肥和尔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2）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预计 2022 年度本公司对关联方上海万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13,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陈默和张素岑两位股东与关联方实际控制人具有关系密切的亲属关系，股东李茂系股东陈默的一致行动人，且陈默系公司股东常熟安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故陈默、张素岑、李茂和常熟安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名股东均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份数为 10,200,000 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综合授信期限壹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该授信申请拟由公司关联方陈默及其关联方及公司董事李茂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终贷款的额度、利率、期限、用途、担保条件等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额度内的一切贷款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013,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关联方陈默、李茂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属于公

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审议，因此陈默及其一致行动人李茂、张素岑、关联方股东常熟安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名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013,1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